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4-042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4/2/8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3 个月 |
| 预计回购金额 | 75,000,000 元~150,000,000 元 |
| 回购价格上限 | 53.00 元/股 |
| 回购用途 |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 实际回购股数 | 2,893,010 股 |
|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 3.13% |
| 实际回购金额 | 92,016,460.62 元 |
|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 27.28 元/股~33.79 元/股 |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3.00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7,5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4）。

二、 回购实施情况

截至 2024 年 5 月 7 日，公司完成回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2,893,0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1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3.79 元/股，最低价为 27.28 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2,016,460.6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此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 股份类别 | 回购前 | | 回购完成后 | |
|-------------|------------|-------|------------|-------|
|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0 | 0 | 0 | 0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92,268,766 | 100 | 92,268,766 | 100 |
| 暂未上市流通的流通股 | 0 | 0 | 205,926 | 0.22 |
|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2,861,477 | 3.10 | 5,754,487 | 6.22 |
| 股份总数 | 92,268,766 | 100 | 92,474,692 | 100 |

五、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 2,893,010 股，根据回购股份方案将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拟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12 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应予以注销。在实施前暂时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公司届时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